

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详细情况请参阅于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 年 8 月 20 日